

证券代码：000636

证券简称：风华高科

公告编号：2004-09-02

##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已于 2004 年 10 月 27 日分别与广业投资和科创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公司拟以现金 8371.056 万元收购广东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广业投资”）和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公司（下称“科创投资”）持有的广东肇庆科讯高技术有限公司（下称“科讯公司”）38.5%和 3.17%的股权，主营电子元件新材料的科讯公司将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并拟将其注销变更为分公司。同日，广业投资与科讯公司、风华锂电、科创公司和肇庆市盈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下称“盈信创业”）签署了《增资协议书》。广业投资以现金 7683.456 万元、科创公司以现金 633.60 万元，按肇庆市风华锂电池有限公司（下称“风华锂电”）2004 年 6 月 30 日的帐面净资产数额为基数对风华锂电实施增资，增资后广业公司持有风华锂电注册资本 64.04%，从而控股风华锂电。科讯公司持有风华锂电注册资本比例由交易前的 90%下降至 27.6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04 年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全资收购广东肇庆科讯高技术有限公司 41.67%股权并拟将其注销变更为分公司的议案》和《关于广东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控股肇庆市风华锂电池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 1 名关联董事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公司 4 名独立董事参与了表决并发表了独立意见。与会参与表决的董事对关联交易均表示了同意，上述议案获得通过。

本次广业投资出让科讯公司股权及增资控股风华锂电已上报其主管单位广业经营，广业经营已于 2004 年 10 月 11 日颁布广业函[2004]85 号文同意上述交易，并授权决策广业投资本次交易。

鉴于目前广业投资持有本公司 2.67%的法人股，且担任广业投资法定代表人的黄国祥先生是公司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2 年修订版）》的规定，广业投资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本公司与其的股权转让行为及广业投资增

资控股风华锂电行为均构成关联交易，需向投资者公告，并将提请公司 2004 年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与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 二、关联方介绍

广业投资是广东省政府授权的国有资产经营单位——广东省广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下称“广业公司”）的一级企业，于 2002 年 9 月 28 日正式挂牌运作，法人代表为黄国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8,643.97 万元，注册地址为广州市东风中路 305 号瑞兴大厦 29、30 层楼，主营业务为投资、房地产开发等。目前，广业投资参与投资包括总投资 43 亿美元的中外合资中海壳牌石化项目和惠州东风本田汽车零部件项目等，同时参股包括风华高科等 12 家公司。2003 年末，广业投资总资产 100,828 万元，净资产 74,070 万元；2003 年实现销售收入 7,375 万元，净利润 1,376 万元。

##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科讯公司 38.50%股权。科讯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4 月 30 日，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梁力平，注册资本 18,900 万元，公司主营为系列配套 MLCC、片式电阻、电感器的电子材料、化工材料，热敏、压敏电阻器、锂离子电池的研制、生产、销售。科讯公司控股子公司有 5 家，包括生产电子材料的广东肇庆风华电子工程开发有限公司，生产锂离子电池的肇庆市风华锂电池有限公司，生产热敏、压敏元件的肇庆先华新型敏感元件有限公司，生产片式电阻器的四平市吉华高新技术有限公司，生产化工材料的肇庆羚华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目前拥有科讯公司 58.33%的权益，为控股股东；其他股东包括：广业投资，占注册资本 27.91%；广业经营，占注册资本 10.59%；科创投资，占注册资本 3.17%。截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经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科讯公司总资产为 56,577.05 万元，净资产为 19,959.26 万元，每股净资产为 1.056 元；科讯公司 2003 年主营业务收入 23,514.01 万元，净利润为 -386.13 万元；2004 年 1-6 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5,264.47 万元，净利润为 223.77 万元。

（二）风华锂电。风华锂电成立于 2002 年 8 月，注册资本 3,000 万元，科讯公司出资 2,7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90%，盈信创业出资 3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0%，法人代表为曹伟建，主营范围为生产销售研发新型电池材料和电池产品及其他相关产品。截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经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风华锂电总资

产为 15,427.83 万元，净资产为 3,679.63 万元，每股净资产为 1.227 元；风华锂电 2003 年实主营业务收入 8,466.33 万元，净利润为 415.05 万元，2004 年 1-6 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6,209.54 万元，净利润为 241.48 万元。

####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 **1、签约日期、地点、生效时间：**

(1) 2004 年 10 月 27 日，公司与广业投资在广东省肇庆市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2) 科讯公司与广业投资等签署了《增资协议书》。

上述协议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正式生效。

##### **2、交易金额及定价政策：**

(1) 依据深南财审报字[2004]第 CA555 号《广东肇庆科讯高技术有限公司 2004 年 1-6 月审计报告》，科讯公司的账面净资产与科讯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即 1.056:1，确定与广业投资交易金额为 7,683.456 万元。

(2) 依据深圳市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南财审报字[2004]第 CA556 号《肇庆市风华锂电池有限公司 2004 年 1-6 月审计报告》，2004 年 6 月 30 日风华锂电的账面净资产与风华锂电注册资本的比例、即 1.227:1，广业投资以现金 7,683.456 万元以 1.227:1 比例认缴注册资本为 6,261.99 万元，占增资后风华锂电注册资本的 64.04%。

##### **3、转让金额支付方式：**

(1)《股权转让协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生效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一次支付。

(2)《增资协议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生效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出资方以现金方式一次认缴。

#### **五、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本次交易主要目的为集中力量做大做强主业，包括科讯公司经营的电子元器件相关新材料产业，本次收购科讯公司股权完成后，科讯公司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有利于公司集中力量做大做强元器件产业和材料产业，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

同时公司本次相对退出风华锂电的控制权，主要基于锂离子电池产业已从高附加值、低成本扩张阶段步入厂商众多、竞争激烈，需要大规模、大资金投入运作的

行业成熟阶段，风华锂电在规模和市场竞争方面尚与竞争对手存在差距。而公司在短期内已不具备持续大规模资金投入锂离子电池产业的条件，为了尽快促使风华锂电扩大规模，提升行业地位和市场竞争力，公司相对退出风华锂电的控股权，由广业投资对风华锂电进行增资扩股，利用广业公司资金优势实施风华锂电的进一步规范扩充、技术升级以及股份制改制工作。

本次交易完成后，科讯公司将成为本公司的分公司，科讯公司持有风华锂电的比例由交易前 90% 下降至 27.61%，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

本公司及科讯公司对锂电公司无担保行为。关于锂电公司对本公司的其他应付余额为 6253 万元，长期应付款余额为 3043 万元，锂电公司将用股东新增资金 8317 万元优先支付与本公司的应付关联款项，余款将由锂电公司直接向银行承贷。锂电公司对科讯公司的应付款余额为 561 万元，为正常货款，将按正常的货款回笼期限处理。

##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张育仁、刘恒、黄兆俊、鞠建华先生对此次关联交易均同意本次关联交易，并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认为上述交易有利于公司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与业务结构，突出公司主业发展，加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短期上述交易将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但长期来说有利于公司的稳定、持续发展。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法规的原则和要求，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相关条款规定，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股权转让协议》；
- 2、《增资协议书》；
-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04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及公告；
- 4、公司独立董事意见书；
- 5、深圳市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广东肇庆科讯高技术有限公司 2004 年 1-6 月审计报告》（深南财审报字[2004]第 CA555 号）；
- 6、深圳市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肇庆市风华锂电池有限公司 2004 年 1-6 月审计报告》（深南财审报字[2004]第 CA556 号）。

特此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00 四年十月二十九日